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謝濬安

電話：02-7712-9138

傳真：02-2738-6460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500590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濟部水利署函、節水績優單位及達人實施要點條文對照表、節水績優單位及達人實施要點修正總說明、節水績優單位及節水達人實施要點第9點、105年節水績優單位及節水達人實施要點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水利署修正「經濟部水利署表揚節約用水績優單位及節水達人實施要點」第九點及其附表二至附表六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5年4月28日經水事字第105310364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影本及旨揭要點相關修正內容附件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